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三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303号文核准。

经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5,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发行将于2022年3月15日（T日）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和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实施。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确定的发行价格为21.52元/股，对应的2021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G55水上运输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也高于可比上市公司2020年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2年2月21日、2022年2月28日和2022年3月7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2022年2月22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递延至2022年3月15日，并递延刊登《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原定于2022年2月21日举行的网上路演递延至2022年3月14日。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报价剔除规则、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52元/股。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2年3月15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2年3月15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上交所申购平台记录为准）由晚到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数量，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2年3月17日（T+2日）16:00前，按照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1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二）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2年2月21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等文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说明书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五）本次发行价格为21.52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属行业为“G55 水上运输业”。截至2022年2月16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G55 水上运输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8.73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2月16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含当日）(元/股)	2020年每股收益-扣非前(元/股)	2020年每股收益-扣非后(元/股)	2020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倍)	2020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倍)
601975	招商南油	2.01	0.2865	0.1940	7.02	10.35
600026	中远海能	5.55	0.4981	0.5054	11.14	10.98
001205	盛航股份	29.78	0.9298	0.9292	32.03	32.05
均值					16.73	17.79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2月16日。

注1：以上EPS计算口径为：2020年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 2022年2月16日总股本；

注2：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3：截至2022年2月16日，以上可比公司均未披露2021年年报，因此无2021年市盈率数据。

本次发行价格21.52元/股对应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也高于可比上市公司2020年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2022年2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www.sse.com.cn）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

3、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4、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六）按本次发行价格21.52元/股，发行数量5,000万股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07,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573.33万元（不含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99,026.67万元，不超过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99,026.67万元。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七）本次发行申购，任一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八）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方能在上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九）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可流通股份。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十）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后，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实际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生其他特殊情况，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协商决定中止发行；

5、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出现上述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实施中止发行措施，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在重新启动发行前，需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就启动时点、发行销售工作安排达成一致，并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十一）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

（十二）本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7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签署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3 月 8 日起，增加申万宏源西部为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务开通具体情况

编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	是否开通赎回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1	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 F 类基金份额	000662	是	是	是	是
2	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23	是	是	是	是
3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0904	是	是	否	是
4	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63	是	是	是	是
5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001703	是	是	是	否
6	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07	是	是	是	是
7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183001	是	是	是	否
8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基金份额	501022	是	是	是	否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	王献军		
客服电话	95523；400-88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2、同一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相互转换。

3、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具体开放相关业务的日期以本公司后续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4、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基金份额、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 F 类基金份额、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为 1 元；上述其余基金的最低金额为 10 元。如代销机构开展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满足上述规定后如有不同的，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7 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签署的相关协议，自 2022 年 3 月 8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新增销售基金范围及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转换	定投	定投起点（元）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0212 C 类：000213	是	否	/
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907	否	是	500
泰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05	是	是	100

注：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A 类：000212、C 类：000213）之间不得互相转换，本基金现处于封闭期，具体开放申购赎回时间以本公司发布相关业务公告为准。

二、具体费率优惠情况

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交易系统申购及定投上述基金的（仅限场外、前端模式），享有费率最低 1 折起，具体折扣后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公示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标准详见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 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可以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或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后（包括该日）。

6.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 T+2 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8.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9.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1+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1+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⑥补差费用 =Max{(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⑦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补差费用

⑧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例:某投资者欲将 10 万份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周期回报债券”）（持有 7 天 -365 天内）转换为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 1.020 元，对应申购费率为 0.8%,对应赎回费率为 0.1%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 1.500 元,对应申购费率为 1.5% 。则该次转换投资者可得到的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份额计算方法为：

①转出金额 =100,000.00 × 1.020=102,000.00 元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102,000.00 × 0.1%=102.00 元

③转入金额 =102,000.00-102.00=101,898.00 元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 =101,898.00/(1+1.5%) × 1.5%=1,505.88 元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 =101,898.00/(1+0.8%) × 0.8%=808.71 元

⑥补差费用 =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

=1,505.88-808.71=697.17 元

⑦净转入金额 =101,898.00-697.17=101,200.83 元

⑧转入份额 =101,200.83/1.500=67,467.22 份

10.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1.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 15:00 以前在销售商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2.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3.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时，为巨额赎回（个别基金比例是否构成巨额赎回以具体的基金合同为准）。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5）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5988 或 021-38784566

网址：www.ftfund.com

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7 日

关于新增基煜基金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基煜基金为本公司以下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人可通过基煜基金开展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基煜基金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上投摩根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5057
2	上投摩根尚睿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类份额	015054
3	上投摩根安享回报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5055

有关上述基金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站：www.jiyufund.com.cn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

关于新增申万宏源西部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申万宏源西部为本公司以下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人可通过申万宏源西部开展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申万宏源西部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上投摩根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73
2	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0328
3	上投摩根双倍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0377
4	上投摩根双倍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0378
5	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0457
6	上投摩根民生需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24
7	上投摩根安全战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1009
8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1126
9	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92
10	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19
11	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0023
12	上投摩根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370024
13	上投摩根智选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027
14	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372010
15	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	372110
16	上投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6510
17	上投摩根健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150
18	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006
19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546

有关上述基金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七日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同花顺基金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赎回、转换、持有份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22 年 3 月 7 日起，对旗下在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基金）销售的基金最低申购（含定投）金额，最低赎回、转换、持有份额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同花顺基金指定平台办理基金申购（含定投）、赎回、转换等业务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350009	天治研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2	006877	天治量化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3	006878	天治量化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4	000080	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	000081	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6	003123	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7	003124	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8	007084	天治转型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350001	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0	350002	天治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350005	天治中国制造 2025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350006	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350007	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350008	天治新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11850	天治天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调整方案

自 2022 年 3 月 7 日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基金指定平台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时，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 1 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 1 元。同时最低持有份额调整为 1 份，最低赎回份额调整为 1 份，最低转出份额调整为 1 份。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jin.com.cn	952555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chinanature.com.cn	400-098-4800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遵守基金交易规则，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7 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农商银行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农商银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北京农商银行将自 2022 年 3 月 7 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0327	南方潜力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2	008513	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开通
3	008514	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从 2022 年 3 月 7 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北京农商银行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北京农商银行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北京农商银行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北京农商银行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北京农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北京农商银行客服电话：010-96198；4008896198

北京农商银行网址：www.bjrcb.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7 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 2022 年 3 月 7 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 2022 年 3 月 7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以上机构办理以下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序号	代销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定投业务	是否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5868	平安 MSCI 中国 A 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是	是	是
2	005869	平安 MSCI 中国 A 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是	是	是
3	002282	平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4	007663	平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5	002304	平安安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6	007048	平安安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7	002537	平安安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8	014051	平安安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9	000759	平安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 A	是	是	是
10	012470	平安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 C	是	是	是
11	700003	平安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2	013687	平安成长龙头 1 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13	013688	平安成长龙头 1 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14	009012	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是	是	是
15	009013	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是	是	是
16	005754	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17	005755	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18	005756	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	是	是	是
19	010048	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I	是	是	是
20	007082	平安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21	007083	平安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22	007893	平安估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23	007894	平安估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24	004403	平安股息精选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25	004404	平安股息精选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26	700001	平安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7	011175	平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28	011176	平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29	009671	平安恒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30	009672	平安恒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31	005639	平安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是	是	是
32	005640	平安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是	是	是
33	005113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34	005114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35	007053	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否	是	是
36	007054	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否	是	是
37	007055	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	否	是	是
38	006986	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否	是	是
39	006987	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否	是	是
40	006988	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	否	是	是
41	010126	平安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42	010127	平安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43	008949	平安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44	008950	平安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是	是	是
45	003034	平安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A	是	是	是
46	015021	平安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C	是	是	是
47	003465	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A	是	是	是
48	007730	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C	是	是	是
49	013023	平安均衡优选 1 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是	是	是
50	013024	平安